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电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工财务”）持有公司股份 15,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3%，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取得的股份，且已于 2019 年 1 月 7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兵工财务根据投资安排，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0,175,216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在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将相应调整减持股份计划。

2022 年 8 月 2 日，公司收到兵工财务发来的《关于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通知》，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兵工财务有限责 任公司	5%以下股东	15,900,000	3.13%	非公开发行取得： 15,9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103,582,473	20.36%	光电集团、湖北华光新材料 有限公司、中兵投资管理有

第一组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6,765,343	20.99%	限责任公司、兵工财务的同一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上述四股东为一致行动人。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63,003,750	12.38%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900,000	3.13%	
	合计	289,251,566	56.86%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10,175,216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175,216股	2022/8/24~2023/2/24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	投资安排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兵工财务认购股份自该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在减持期间，兵工财务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故本次减持计划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 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日